

证券代码：837816

证券简称：中核辐照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吉林中核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玉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8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2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表决结果：20,800,000.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表决结果：20,800,000.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表决结果：20,800,000.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2、表决结果：20,800,000.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表决结果：20,800,000.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表决结果：20,800,000.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表决结果：20,800,000.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基于良好的合作关系和专业水准，决定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表决结果：20,800,000.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关联方吉林市吉福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电子加速器一台套（含束下装置和配套电缆附件），购买价格为人民币 12,100,000.00 元（大写：壹仟贰佰壹拾万元整）。因公司股东、董事长王玉

江为吉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王东艳为吉福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构成关联关系。

2、表决结果：2,650,000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王玉江、王东艳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京都（大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姗姗、王中乾

（三）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人员资格、议案的审议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吉林中核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京都（大连）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中核辐照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吉林中核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2 日